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随着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业务规模的扩大，对流动资产的需求增加，为满足钢银电商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保险、融资租赁、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券商或其他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亿元，该壹拾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钢银电商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朱军红

注册资本：78585.000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2 月 15 日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5 楼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铁矿产品、生铁、钢坯、焦炭、卷板、铁精粉、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建材、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耐火材料、汽摩配件、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港口装卸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钢银电商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43,549	55.42%
2	上海园联投资有限公司	8,400	10.69%
3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6,000	7.64%

4	其他	20,636	26.26%
合计		78,585.0002	100.00%

公司持有钢银电商股份比例为 55.4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控股子公司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745.50	421,173.90
负债总额	77,380.76	295,158.45
净资产	60,364.73	126,015.45
	2015 年 (经审计)	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19,731.29	2,675,594.54
净利润	-43,982.64	1,282.05

三、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保险、融资租赁、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券商或其他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亿元，该壹拾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三年。本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以上担保额度不代表实际担保金额，公司及钢银电商将根据实际

经营需要，签订合同（协议）。担保金额、期限以各方签署的合同（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董事会意见

1、随着钢银电商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长，需进行融资以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2、被担保对象钢银电商经营正常，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偿债能力，公司的担保风险较小。

3、公司持有钢银电商 55.42% 股份，公司拟为钢银电商提供全额担保。对于公司而言，本次承担的风险大于公司所持股权比例，但考虑到钢银电商为新三板公司，股东相对分散，且其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资产良好、经营状况预期良好，融资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担保风险可控。

为满足钢银电商的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为钢银电商融资提供全额担保。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保险、融资租赁、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券商或其他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助于解决钢银电商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促进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钢银电商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公

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为钢银电商融资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2,235.87 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 2015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58.43%。上述担保无逾期情况，不存在诉讼。

钢银电商实际使用的资金额度将根据其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进行合理安排和调配，公司对钢银电商的实际担保额度以钢银电商实际用款额度为准。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